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050

债券代码：127107

债券简称：领益转债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领益转债”因2024年度权益分配调整转股价格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债券代码：127107

债券简称：领益转债

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 9.15 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 9.13 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5 年 5 月 7 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52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21,374,181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13,741.81 万元（含本数）。2024 年 12 月 6 日起公司 213,741.81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领益转债”，债券代码“127107”。

根据《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条款规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

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 = P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所有者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所有者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制订。

二、历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约定，“领益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9.15 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转股价格未发生调整。

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将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拟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本次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5 月 6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5 年 5 月 7 日。

鉴于上述原因，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领益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调整后转股价格 $P1 = P0 - D = 9.15 - 0.02 = 9.13$ 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5 月 7 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